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14日至2024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7667779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30日

商 标

mooekiss

申 请 人 浙江珂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安路597号恒鼎大厦2层203室

代理机构 颐航(深圳)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个人或动物用除臭剂；化妆品；化妆笔；化妆棉；去污剂；洁肤乳液；洗面奶；空气芳香剂；香精油；牙膏